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第一季度报告

2014-015

2014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申万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柳丽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曹雪刚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总收入(元)	70,836,008.58	42,743,061.81	65.73%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元)	5,012,679.21	-6,504,907.05	177.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5,808,175.43	-85,931,115.55	23.42%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252	-0.8164	23.42%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6	18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0.06	183.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85%	-1.14%	1.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4%	-1.2%	1.8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 减(%)
总资产(元)	812,678,567.26	834,935,685.49	-2.67%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股东权益(元)	592,191,663.08	586,898,301.58	0.9%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6264	5.5761	0.9%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1,473.4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638,792.01	
减: 所得税影响额	244,674.2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0,920.82	
合计	1,261,723.4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

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重大风险提示

1、公司原有海事业务所处行业的周期性风险

世界航运业与造船市场整体持续低迷，行业回暖进入景气期仍需时日，下游造船行业的周期性仍有可能影响公司原有海事业务的盈利能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回报可能不达预期。

针对原有海事业务（主要是商船领域）的周期性风险，公司在产品研发方面持续投入，加强国际合作，通过提升公司的技术创新能力，为未来行业转暖逐步积累实力；在市场开拓方面重点选择与基础好、实力强、手持订单较充足的大型造船企业集团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同时大力推进公务船、渔船、海工船等细分领域的市场开拓，逐步完善公司在海事领域的业务布局，为公司不断推出的新产品进入市场提供一定的保障，提升公司在航海电气领域的市场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此外，在遵循以海事电子产品为核心的基础上，公司积极调整业务重心，将军工业务作为重点发展方向，并明确聚焦海事军工板块开展相关工作，充分把握军船改造、军品招标等业务机遇，推进成熟导航民品向军品的转化，力争早日将技术优势转化为市场优势，提升该业务板块在公司整体业务中的占比，以对冲海事行业处于低迷期给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与此同时，公司基于对国家海洋战略的解读进一步明晰自身战略发展方向，以极小目标探测雷达技术为基础逐步实现由航海电气领域到海洋防务信息化领域的业务转变，新业务领域拥有良好的发展空间和市场前景，可为公司经营业绩的稳步提升提供新的利润增长点。

2、公司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随着新业务的逐步开拓及原有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的资产规模、人员规模及业务规模将迅速扩大，未来公司仍将围绕主营业务通过自主研发、国际合作、投资、并购等方式拓展产品线，拓宽业务范围。规模的扩大将对公司在管理模式、资源配置、人才引进、内部控制、企业文化建设等方面提出更大的挑战。

针对上述运营要求，公司将逐步规范治理结构，重点实施风险防控体系建设，继续坚持并深化自主经营体改革，注重经营体核心团队建设，激发员工热情，让组织持续充满活力和创新精神；同时积极推行有效的绩效考核与激励机制，满足公司业务跨越式发展对高端人才的需求，并配合自主经营体改革，切实建立起追求商业成功的绩效文化，建立培养内部企业家的机制；在子公司管理方面，公司将结合《子公司管理制度》，对下属子公司的运营管理，特别是财务管理、人力资源、内部控制等方面整体把控，建立共性技术的共享机制，搭建集团信息沟通和企业文化融合平台，加深员工的企业认同感，提高集团整体化规范管理的效率，确保公司未来持续健康的发展。

3、公司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公司VEIS业务符合国际发展趋势，满足客户需求，使公司从以往的产品提供商转变为协助客户整合产品和系统的战略合作伙伴，提升公司在价值链中的地位。但VEIS业务中自主产品占有率的提高需要一个过程；同时，近年来造船市场持续低迷，新造船订单价格受到极大压制，行业竞争加剧压缩了VEIS业务的毛利空间。因此，公司将面临综合毛利率降低的风

险。

针对上述情况，公司一方面加大产品开发力度，积极探索通过合作、并购等方式拓展产品线，加强高技术含量集成系统及高附加值自主产品的研发和销售，并围绕不同领域的客户制定个性化的产品组合及系统解决方案，以尽快提升VEIS业务中自主产品的占比；另一方面，公司着力发展军工业务，加快成熟民品研发成果向军品的转化，同时积极推进海洋防务信息化业务的开拓，不断推出新产品、完善产品线，通过加大毛利率相对较高的军品以及海洋防务信息化产品的研发和销售，提高公司的整体效益。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9,807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申万秋	境内自然人	18.46%	19,430,730	14,573,047		
魏法军	境内自然人	13.02%	13,699,950	10,274,962	质押	11,879,988
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	国有法人	4.72%	4,969,079	0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3%	3,509,700	0		
单小飞	境内自然人	2.87%	3,020,000	0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9%	1,775,721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7%	1,122,964	0		
交通银行－农银汇理低估值高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7%	1,021,267	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7%	699,996	0		

陈妙宣	境内自然人	0.63%	660,561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远洋运输（集团）总公司	4,969,079	人民币普通股	4,969,079		
申万秋	4,857,683	人民币普通股	4,857,683		
中国工商银行－诺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3,509,7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9,700		
魏法军	3,424,988	人民币普通股	3,424,988		
单小飞	3,0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020,000		
中国建设银行－工银瑞信精选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75,721	人民币普通股	1,775,72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22,964	人民币普通股	1,122,964		
交通银行－农银汇理低估值高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21,267	人民币普通股	1,021,26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新趋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699,996	人民币普通股	699,996		
陈妙宣	660,561	人民币普通股	660,56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申万秋先生和魏法军先生目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33,130,6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1.48%；另根据基金公司相关公开资料，“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银汇理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与“交通银行－农银汇理低估值高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同属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除此以外，公司未知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以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和前十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陈妙宣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60,561 股，实际合计持有 660,561 股。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申万秋	19,430,730	4,857,683	0	14,573,047	高管锁定	高管锁定股每年第一个交易日解锁其拥有公司股份的 25%
魏法军	13,699,950	3,424,988	0	10,274,962	高管锁定	高管锁定股每年第一个交易日解锁其拥有公司股份的 25%
合计	33,130,680	8,282,671	0	24,848,009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1.应收票据期末余额为5,902,100.00元，比年初余额降低48.71%，主要原因是年初应收票据到期收款所致。
- 2.预付账款期末余额为129,525,064.12元，比年初余额增加45.7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新增订单进行备货和集中采购付款增加，并在技术开发国际合作方面加大了力度所致。
- 3.开发支出期末余额为9,872,794.02元，比年初余额增加41.3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符合资本化条件的项目正常进展所致。
- 4.应付票据期末余额为2,507,490元，比年初增长51.7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新增银行票据付款所致。
- 5.预收账款期末余额为7,359,591.20元，比年初增长65.0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根据合同预收货款所致。
- 6.应交税费期末余额为2,027,745.19元，比年初降低71.64%，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缴纳增值税及所得税所致。
- 7.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为2,321,002.92元，比年初余额降低54.67%，主要原因是本期支付了期初的部分其他应付款所致。
- 8.营业收入70,836,008.58元，比去年同期增加65.73%，营业成本49,367,389.30元，比去年同期增加55.6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公务船及军工订单执行增加所致。
- 9.营业税金及附加214,190.2元，比去年同期增加46.7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加，营业税金及附加相应增加所致。
- 10.销售费用8,139,736.14元，比去年同期增加36.92%，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加大市场拓展力度所致。
- 11.资产减值损失190,916.11元，比去年同期降低78.63%，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增加幅度低于去年同期所致。
- 12.营业外收入3,612,174.6元，比去年同期增加31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软件退税和政府补助结转收入增加所致。
- 13.所得税费用345,679.33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82.47%，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盈利上升，所得税相应增加所致。
- 14.本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同比增长85.99%，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到期回款增加所致。
- 15.本报告期收到的税费返还的现金同比增长126.46%，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收到软件退税增加所致。
- 16.本报告期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同比增长47.33%，其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人员增加及发放绩效考核奖金所致。
- 17.本报告期支付的各项税费同比增长114.65%，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缴纳增值税及所得税增加所致。
- 18.本报告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增长651.71%，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支付南通厂房建设费和国际技术合作付款所致。

19.本报告期投资支付的现金同比降低10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对外投资所致。

20.本报告期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同比降低100%，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公司未合作投资公司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紧密围绕航海电气和海洋防务信息化两大主业积极开展经营工作，主营业务继续保持良好的发展态势，公务船领域及海事军工领域执行订单较上年同期有所增加，海洋防务信息化领域业务拓展顺利，特种雷达新产品持续贡献业绩，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同比大幅上升，共实现营业收入70,836,008.58元，比上年同期增长65.73%；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5,012,679.21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77.06%。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于航海电气及海洋防务信息化两大主业，强化系列单品和系统化产品的开发和市场拓展，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经营业绩保持增长，较好的完成了 2014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目标与既定计划。其中，在航海电气领域，公司持续开展公务船、科考船及海工领域的业务开拓，积极挖掘国有控股船东“拆旧造新”的增量机会及船舶信息化升级的趋势性机会，INS及VMS的市场推广工作稳步开展，并在全船网络信息化业务方面取得突破，为开辟新的业绩增长点奠定基础；同时，公司持续开展成熟民品向军品的转化，导航雷达、IBS、VMS、小目标雷达等各项新产品的研发、试验任务稳步推进，新增部分试装产品；海洋防务信息化领域业务拓展顺利，特种雷达产品持续贡献业绩，并有效推进了海工平台的岸基业务及对地探测业务，同时，公司以极小目标探测雷达技术为基础，积极开展自动化技术、光电技术、声呐技术、长距离通信技术等多种科技手段的整合，力争快速完善产品线，开辟新市场。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二节第二项“重大风险提示”。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申万秋、魏法军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申万秋、魏法军承诺：自发行人股票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本次公开发行前已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其持有的股份。	2010年03月26日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三十六个月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履行承诺，截至本报告期末，无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公司董事申万秋、魏法军	公司董事申万秋、魏法军承诺：除前述锁定期外，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股份。	2010年03月26日	任职期间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履行承诺，截至本报告期末，无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申万秋、魏法军	(1) 公司实际控制人申万秋和魏法军出具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在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本人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均未生产、开发任何与海兰信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产品，未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海兰信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未参与投资于任何与海兰信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海兰信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海兰信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于任何与海兰信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自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海兰信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不与海兰信拓展后的	2010年03月26日	长期有效	报告期内，承诺人均严格履行承诺，截至本报告期末，无违反承诺的事项发生。

		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海兰信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本人及本人拥有权益的附属公司及参股公司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海兰信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如承诺函被证明是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人将向海兰信赔偿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2) 公司实际控制人申万秋和魏法军承诺：在发行人持有海兰天澄股权期间，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3) 公司实际控制人申万秋、魏法军就原海兰信有限公司发生的历次涉及国有股股权转让的相关事宜进行了承诺：如海兰信有限公司历史上发生的历次涉及国有股股权转让行为中，存在侵害国有股东合法权益、导致国有资产流失情形的，承诺人将对国有股东所遭受损失予以全额赔偿，以确保国有权益不受损失。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5,428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7.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8,924.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VMS 产业化项目	否	2,478.88	1,620.72	0	1,620.72	100%	2012年01月13日	59.14	1,406.01	否	否	
SCS 生产线建设项目	否	4,734.82	2,630.37	0	2,630.37	100%	2012年01月13日	16.41	196.32	否	否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否	1,793.45	1,245.33	0	1,245.33	100%	2012年01月13日				否	
募投节余募集资金	否		3,510.73	0	3,510.73	100%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9,007.15	9,007.15	0	9,007.15	--	--	75.55	1,602.33	--	--	
超募资金投向												
江苏海兰项目	否	5,000	5,000	0	5,000	100%	2012年01月31日	-115.22	443.01	否	否	
投资京能项目	否	3,500	3,500	0	3,500	100%	2011年11月09日	-207.51	-250.73	否	否	
三沙项目	否	5,000	5,000	340	1,037.73	20.75%	2015年07月31日	-0.88	23.45	不适用	否	
江苏欧泰项目	否	1,020	1,020	57.2	129.73	12.72%	2013年12月31日	-64.86	-62.88	不适用	否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1,000	1,000	0	1,000	100%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23,250.19	19,250.19	0	19,250.19	100%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38,770.19	34,770.19	397.2	29,917.65	--	--	-388.47	152.85	--	--
合计	--	47,777.34	43,777.34	397.2	38,924.8	--	--	-312.92	1,755.1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p>目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船舶远程监控系统（VMS）产业化项目”、“船舶操舵仪（SCS）生产线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均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超募资金投资江苏海兰及京能电源的项目也已完成。其中，部分项目未能达到预期收益，原因如下：1、“VMS 产业化项目”、“SCS 生产线建设项目”和“超募资金投资设立江苏海兰项目”主要受到海事业务所处行业的周期性影响，新造船订单的减少以及船厂手持订单的延期交货（或取消），对公司新产品的市场导入和 VEIS 业务的快速扩展造成一定压力，上述项目实现业绩未达预期。尽管目前行业处于周期性萧条期，且会持续一段时间，但随着全球经济的逐渐转暖及海洋资源开发的逐步推进，航运与造船业将逐渐复苏，特种船舶的需求持续旺盛，船舶信息化业务愈发受到重视，公司认为航海电气业务未来整体上行趋势不会改变。从全球船舶配套产业的发展历程看，欧洲一些造船业已日渐衰落的国家，其生产的船用设备仍能占据世界船用设备销量近一半的份额，日、韩等世界造船大国在发展造船业的过程中均在极力推进本国船舶配套业的发展，中国船舶配套业国产化率上升的巨大潜力和市场空间依然存在；另一方面，根据行业经验，海事产品的技术更新周期相对较长，尤其获得国际权威机构认证的产品将具备长期的盈利能力。虽然目前处于造船行业低迷期，公司新产品的收益未达预期，但经公司持续的市场开拓及业务模式创新已逐步打开了新产品的市场局面，募投项目收益逐年上升；且船舶配套产品的装船率是客户选用产品的关键指标之一，持续的经营业绩将为后续的市场扩张打下良好基础；同时，江苏海兰作为一种全新的商业模式，实现了产业链上下游资源的强强联合，并将持续引入基础好、实力强的造船企业对该模式进行复制，有效提升公司在产业链中的地位，并强化了公司抗周期、抗风险的能力，上述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并未发生重大变化。2、“超募资金投资京能项目”主要由于前期重点工程项目处于军方实验验证的阶段，军方根据相关安排及前期订单的执行情况对后续的订货计划有所调整，并导致了公司部分订单的执行出现推迟；另一方面，企业并购整合后达到良好的聚合协同效应需要一定的时间，公司一直积极推进京能电源在管理体制、人力资源、客户资源、业务发展等多方面的整合、优化工作，以期尽快形成合力，提升军工业务整体盈利能力。京能电源一直致力于军用电源产品研究开发与生产，在行业内拥有良好技术积累和市场资源，在技术开发和市场资源两方面可与公司实现优势互补，同时可为实现电源产品的军民技术开发资源共享转化进行储备，项目的实施符合公司军品业务的中长期战略规划。报告期内，京能电源的业务整合工作持续开展，经营情况有所提高，新研发产品的进展顺利，市场开拓也取得较好进展。尽管客户订单因计划调整对公司业绩体现产生一定影响，但整体向好的态势并未改变，上述募投项目的可行性并未发生重大变化。</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公司上市募集超募资金总额为 33,567.07 万元。1、2010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4,800 万元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使用 1,000 万元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该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5 日使用了 4,800 万元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10 年 5 月 13 日使用 1,000 万元募集资金偿还了在北京银行清华园支行的 1,000 万元短期银行借款。2、2011 年 1 月 6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设立江苏海兰船舶电气系统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5,000 万元超募资金与江苏新扬子造船有限公司、江苏韩通船舶重工有限公司、泰州三福船舶工程有限公司、江苏奕淳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设立江苏海兰船舶电气系统科技有限公司。该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截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江苏海兰</p>										

	<p>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5,000 万元。3、2011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6,500 万元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11 日使用了 6500 万元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4、2011 年 7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4,000 万元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分别于 2011 年 7 月 28 日、8 月 31 日使用了 3,671.54 万元、328.46 万元共计 4,000 万元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12 年 1 月 18 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4,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5、2011 年 8 月 1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3,500 万元以增资扩股收购部分股权的方式投资北京市京能电源技术研究所有限公司。该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28 日使用了 3,500 万元超募资金投资京能电源。6、2012 年 4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6,500 万元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26 日至 2012 年 5 月 23 日期间使用了 6,500 万元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7、2013 年 1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设立三沙海兰信海洋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出资 5,000 万元设立三沙海兰信，2013 年 7 月 16 日，三沙海兰信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经营活动有序进行，重点项目进展顺利。8、2013 年 1 月 23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设立江苏长信船舶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超募资金出资 1,020 万元与与黄海造船、南通长青沙共同投资设立江苏长信船舶科技有限公司（后经工商核名为江苏欧泰海洋工程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江苏欧泰”），2013 年 3 月 26 日，江苏欧泰已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相关业务正有序开展。9、2013 年 10 月 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 1,450.19 万元（包含利息）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12 日至 2013 年 10 月 18 日期间使用了 1,450.19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4 年 4 月 8 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450.19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2009 年 12 月 2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房屋首付款 2,000 万元，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25 日已将房屋购房款 2,000 万元支付给开发商北京实创环保发展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0 年 4 月 13 日以自有资金支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厂房尾款 1,148.46 万元。公司未进行以上募集资金置换。</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p>适用</p> <p>1、2011 年 7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 4,000 万元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已经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公司分别于 2011 年 7 月 28 日、8 月 31 日使用了 3,671.54 万元、328.46 万元共计 4,000 万元其他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12 年 1 月 18 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4,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2013 年 10 月 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剩余超募资金 1,450.19 万元（包含利息）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13 年 10 月 12 日至 2013 年 10 月</p>

	18 日期间使用了 1,450.19 万元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4 年 4 月 8 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450.19 万元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适用 为更好地把握市场机遇，公司在上市前即启动上述募投项目的建设筹备工作。2009 年 12 月 22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同意公司以自筹资金支付上述募投项目所需厂房首付款 2,000 万元，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25 日已将房屋购房款 2,000 万元支付给开发商北京实创环保发展有限公司；2010 年 4 月 13 日，公司继续以自有资金支付了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厂房尾款 1,148.46 万元；2010 年 9 月 16 日，公司以自有资金支付房屋实测面积差额款 6.78 万元。公司一直未以募集资金置换上述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 3,162.03 万元。同时，在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过程中，公司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加强各项目的费用控制和管理，一定程度上节约了项目开支。截至目前，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船舶远程监控管理系统（VMS）产业化项目”、“船舶操舵仪（SCS）生产线建设项目”及“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已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公司募投项目确认完工，合计节余资金 3510.73 万元及利息收入 180.85 万元。2012 年 1 月 13 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上述节余资金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包括超募资金）均存放在公司银行募集资金专户中，超募资金将全部用于主营业务，并根据公司的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妥善安排使用计划，公司实际使用超募资金前，将履行相应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程序，并及时披露。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无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现有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如下：

第一百五十五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一）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每年按当年实现的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规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总额，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三）公司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利润分配方式。

第一百五十六条 公司利润分配具体政策（一）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用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二）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的百分之十；同时，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的，不得向社会公众增发新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或向原有股东配售股份；如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形的，公司在利润分配时，应当先从该股东应分配的现金红利中扣减其占用的资金。

特殊情况是指：公司在未来12个月内拟进行以下重大投资计划、重大现金支出，或存在以下其他情况的：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2、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3000万元；3、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300万元；4、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3000万元；5、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300万元。6、单笔或连续十二个月累计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30%以上的投资资金或营运资金的支出；7、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或者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70%。（三）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第一百五十七条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一）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应由董事会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公司的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发表明确意见。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审议不进行现金分红的事项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二）公司因前述第一百五十六条规定的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第一百五十八条 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五十九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第一百六十条 公司未分配利润的使用原则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对外投资、收购资产、购买设备等重大投资及现金支出，以及日常运营所需的流动资金，逐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优化企业资产结构和财务结构、促进公司高效的可持续发展，落实公司发展规划目标，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公司于2014年4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公司以截至2013年12月31日的股份总数105,252,97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0.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5,262,648.5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转增105,252,970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为210,505,940股。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两个月内实施。

综上所述，公司现金分红标准和比例具体明确清晰，决策程序完备，独立董事尽职履责，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的审议程序及执行情况与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一致。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不适用

六、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不适用

向控股股东或其关联方提供资金、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涉及金额 0 万元。

七、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83,223,268.98	256,733,781.4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902,100.00	11,508,100.00
应收账款	218,410,083.59	215,067,581.29
预付款项	129,525,064.12	88,859,742.3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858,339.87	698,565.89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422,998.00	8,980,448.4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8,644,252.05	85,220,856.8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644,986,106.61	667,069,076.27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88,196.87	2,565,322.5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9,436,751.19	91,428,419.85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9,111,125.69	50,199,101.27
开发支出	9,872,794.02	6,984,070.67
商誉	9,147,432.01	9,147,432.01
长期待摊费用	725,187.21	869,587.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10,973.66	6,672,675.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7,692,460.65	167,866,609.22
资产总计	812,678,567.26	834,935,685.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8,737,639.30	27,517,477.7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2,507,490.00	1,652,490.00
应付账款	57,960,633.02	79,443,359.12
预收款项	7,359,591.20	4,458,479.6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746,356.04	4,695,476.24
应交税费	2,027,745.19	7,150,686.42
应付利息	109,840.15	139,498.7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321,002.92	5,120,108.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05,770,297.82	130,177,575.8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860,258.23	860,258.2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31,280,111.31	32,347,793.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32,140,369.54	33,208,051.39
负债合计	137,910,667.36	163,385,627.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5,252,970.00	105,252,970.00
资本公积	398,542,303.14	398,542,303.14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802,255.13	8,802,255.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0,194,649.97	74,887,811.67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600,515.16	-587,038.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92,191,663.08	586,898,301.58
少数股东权益	82,576,236.82	84,651,756.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74,767,899.90	671,550,058.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12,678,567.26	834,935,685.49

法定代表人：申万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柳丽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雪刚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9,728,651.25	89,398,249.6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640,300.00	10,122,500.00
应收账款	107,421,587.46	93,246,501.62
预付款项	76,507,970.62	88,434,935.87
应收利息	267,397.65	148,252.50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856,849.96	7,457,191.92
存货	45,063,526.63	34,624,678.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15,486,283.57	323,432,309.9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6,534,954.52	226,612,080.2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3,848,791.63	55,492,045.68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0,804,536.20	21,566,054.40
开发支出	7,331,994.88	4,819,629.56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22,936.11	420,922.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80,902.22	5,195,592.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13,924,115.56	314,106,325.23
资产总计	629,410,399.13	637,538,635.1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3,367,559.78	12,711,462.65
预收款项	16,984,247.57	26,524,775.18
应付职工薪酬	2,452,850.15	2,616,490.63
应交税费	2,551,773.22	5,626,650.76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771,200.74	2,545,398.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6,127,631.46	50,024,777.3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2,767,257.65	23,379,844.81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767,257.65	23,379,844.81
负债合计	58,894,889.11	73,404,622.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05,252,970.00	105,252,970.00
资本公积	398,571,209.77	398,571,209.77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802,255.13	8,802,255.1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7,889,075.12	51,507,578.1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70,515,510.02	564,134,013.0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	629,410,399.13	637,538,635.15

计		
---	--	--

法定代表人：申万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柳丽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雪刚

3、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70,836,008.58	42,743,061.81
其中：营业收入	70,836,008.58	42,743,061.8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1,075,054.57	52,413,666.91
其中：营业成本	49,367,389.30	31,709,097.7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4,190.20	145,958.29
销售费用	8,139,736.14	5,944,957.83
管理费用	13,994,581.63	14,846,808.34
财务费用	-831,758.81	-1,126,498.75
资产减值损失	190,916.11	893,343.4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125.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7,125.6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16,171.67	-9,670,605.10

加：营业外收入	3,612,174.60	881,011.28
减：营业外支出	22,386.8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1,473.4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73,616.11	-8,789,593.82
减：所得税费用	345,679.33	-189,440.6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27,936.78	-8,600,153.1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12,679.21	-6,504,907.05
少数股东损益	-2,084,742.43	-2,095,246.08
六、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	-0.06
七、其他综合收益	-13,476.80	-31,190.27
八、综合收益总额	2,914,459.98	-8,631,343.4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99,202.41	-6,536,097.3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084,742.43	-2,095,246.08

法定代表人：申万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柳丽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雪刚

4、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26,971,580.57	15,656,191.00
减：营业成本	10,447,041.62	8,976,953.8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3,913.74	67,882.84
销售费用	4,467,767.53	2,707,251.85
管理费用	8,086,108.42	8,209,892.53
财务费用	-486,377.11	-1,116,912.16
资产减值损失	597,985.93	14,526.9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125.6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7,125.6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608,014.76	-3,203,404.81
加：营业外收入	3,298,441.04	821,441.60
减：营业外支出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906,455.80	-2,381,963.21
减：所得税费用	524,958.80	-2,179.0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81,497.00	-2,379,784.17
五、每股收益：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		
七、综合收益总额	6,381,497.00	-2,379,784.17

法定代表人：申万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柳丽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雪刚

5、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7,735,009.35	47,172,368.5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81,817.34	919,283.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7,752.81	1,989,551.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854,579.50	50,081,202.7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7,788,670.83	103,651,842.4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299,100.00	9,705,791.90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14,651.00	4,572,372.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760,333.10	18,082,311.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662,754.93	136,012,318.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808,175.43	-85,931,115.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95,5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95,5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690,542.63	1,289,141.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3,489,120.1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90,542.63	4,778,261.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95,042.63	-4,778,261.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8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197,000.00	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97,000.00	14,8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8,458.33	178,375.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48,458.33	178,375.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8,541.67	14,621,625.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4,095.45	548,941.0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2,770,580.94	-75,538,811.1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078,956.31	273,392,198.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308,375.37	197,853,387.23

法定代表人：申万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柳丽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雪刚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526,971.93	30,410,939.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2,045,201.96	919,283.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5,281.66	1,883,510.1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787,455.55	33,213,732.6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8,220,699.25	54,765,584.7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360,666.22	5,747,473.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252,006.87	1,444,623.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66,600.61	8,287,763.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899,972.95	70,245,445.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112,517.40	-37,031,712.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72,039.50	57,941.5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3,689,120.1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2,039.50	13,747,061.6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2,039.50	-13,747,061.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958.53	586,146.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669,598.37	-50,264,627.3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297,169.49	208,372,318.2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9,627,571.12	158,107,690.99

法定代表人：申万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柳丽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曹雪刚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报告未经审计。